

# 北京物业管理分公司玻璃购置及安装项目（3年）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ZHSY-2025-HW-GKXJ-011/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投标有效性	应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5	投标有效性	有无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七）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MAC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 b.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
6	投标有效性	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	应答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及对询价文件星号条款响应情况”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应答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及对询价文件星号条款响应情况”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公开资质业绩环节上传的附件应与应答文件内的附件完全一致，评审时以公开环节上传的资料为准。
7	投标有效性	应答人信誉截图	是否提供信誉截图，并经我方查证满足公告要求。
8	投标有效性	应答人信誉承诺函	是否按照我方给出的模板提供信誉承诺函（必须加盖公章）。
9	投标有效性	报价文件格式	应答人必须严格按照“第四章 价格文件”标准格式进行报价，不得对采购人给出的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格式或内容进行任何更改（必须加盖公章）。
10	投标有效性	其他	不接收联合体应答，不接受备选方案，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1	商务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是否提供营业执照，并满足询价公告要求
12	商务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	是否提供资质证明，并满足询价公告要求
13	商务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	是否提供业绩证明，并满足询价公告要求
14	商务评审标准	分包响应、供货期响应、质保期响应、付款方式响应	是否按照我方给出的模板提供分包响应、供货期响应、质保期响应、付款方式响应（必须加盖公章）
15	技术评审标准	技术方案	是否针对“第三章 工作内容及要求”主要内容要求提供相关详细方案（应答人须所提供的技术方案等内容不能全粘贴本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的相关内容，引用内容最多不超过50%，否则视为“不合格”）
16	价格评议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